

## 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函

地址：30012新竹市香山區東香里6鄰五福  
路2段707號

承辦人：童鈺云

電話：02-28850286

傳真：02-28855912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中華創產院字第1100002317E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-2採購實務研習會招生簡章 (2317E1\_0002317E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創新產業學院臺北分處舉辦之「110-2採購實務研習會」招生簡章，敬請貴機關(構)、學校惠予公告並鼓勵同仁踴躍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各級政府機關(構)、學校及公營事業等之採購、監辦、稽(察)核等相關業務人員，熟悉政府採購法令，精進採購效率與品質。本校特於臺北、臺中、高雄地區辦理各梯次研習會，詳如附件簡章。
- 二、本校邀請講師均具有政府採購法種子教師資格，並具有審計、監辦、採購及稽(察)核業務長達16年以上之資深實務專家，分別針對相關法規及重要(含近期)解釋函，以案例深入解析常見缺失及解決之道，期許讓整個組織團隊皆能順利且圓滿達成任務。
- 三、結訓後本校核發結業證書，另課程時數將登錄於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站。
- 四、線上報名請連結本校臺北分處網址：<http://28850286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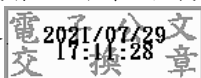


org. tw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李慶芳先生、電話：02-28850286；E-mail：  
t28850286@ch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北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桃園市議會、臺中市議會、臺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新竹縣議會、苗栗縣議會、彰化縣議會、南投縣議會、雲林縣議會、嘉義縣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花蓮縣議會

副本：本校創新產業學院臺北分處



校長 劉維琪

# 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校本部：新竹市香山區五福路 2 段 707 號

√ 創新產業學院臺北分處：臺北市中山北路 4 段 16 號教學區

電話：(02) 2885-0286 傳真：(02) 2885-5912

E-mail: t28850286@chu.edu.tw 網址 <http://28850286.org.tw>

## 110-2 採購實務研習會招生簡章(推廣教育非學分班)

開班宗旨：

政府採購法實施多年，各機關(構)依法辦事無庸置疑，然，作業上因採購標的及型態極為繁雜，為免錯誤發生，本校特邀請具有政府採購法種子教師資格講師，以案例解析實務應用規劃相關課程，預防採購缺失及因應作法，精進採購效率，期讓整個團隊皆能順利圓滿達成任務。

課程概要：

財物、勞務採購之審核與履約管理案例解析	採購作業爭議處理程序及各階段案例研析	採購法公法爭議及判決案例之解析
高雄 9/9	臺北 10/1	臺北 9/1
1. 你想被誰告? 2. 如何訂定財物、勞務契約，保護你與他。 3. 耐力與毅力的考驗：財物與勞務之契約接管與落實履約管理 4. 不要看走眼：教你如何做驗收 5. 財物和勞務驗收過程難料：如何面對突發狀況 6. 廠商流言緋語、放寬契約限制：財物、勞務契約修訂合適嗎? 7. 履約爭議可怕嗎? 8. 101 條之對抗不肖廠商 9. 再出重拳：損害賠償求償時機 10. 不斷問、問不斷：採購 Q&A	1. 爭議處理程序認識 • 政府採購法所定爭議處理程序概述 • 決標簽約前之爭議處理程序-異議申訴 • 對於停權處分不服之救濟程序 • 決標簽約後之爭議處理程序-調解仲裁 2. 採購各階段爭議案例研析 • 開、審、決標階段爭議案例 • 評選簡報詢答階段爭議案例 • 履約驗收階段爭議案例 • 停權處分爭議處理案例 3. 爭議處理及如何避免產生爭議實務經驗交流	1. 採購程序之異議、申訴及行政訴訟 2. 招標文件資格、規格、分批、分別及後續擴充之爭議 3. 最有利標、準用最有利標及評分及格最低標之評選爭議 4. 共同供應契約、開口契約及聯合採購契約之區分與爭議 5. 機關與廠商不予開標、決標及審標之程序與爭議 6. 決標、撤銷決標及保留決標之程序與爭議 7. 刊登公報停權之程序及爭議 8. 押標金、請求權及抵銷之程序及爭議
主講人：黃老師	主講人：徐老師	主講人：王老師

限制性招標之作業實務及錯誤態樣	財物及勞務採購簽約履約管理(含契約變更)及驗收實務	採購常犯缺失及最新採購錯誤態樣解析
臺北 10/15	臺北 9/14 臺中 10/20	臺北 9/8
1. 前言 2. 政府採購招標方式之簡介 3. 決標原則之簡介 4. 限制性招標相關法規之分析 5. 限制性招標之分類 6. 限制性招標條文逐款解析(含辦理程序及要領)及其錯誤態樣講解	1. 採購法最新修法之實務應用 2. 簽約/履約管理常犯缺失案例及注意事項 3. 契約變更常犯缺失案例及注意事項 4. 驗收常犯缺失案例注意事項 5. 終止、解除契約常犯缺失及注意事項 6. Q&A	1. 採購法最新修法之實務應用 2. 招標文件常犯缺失案例及注意事項 3. 開標審標決標常犯缺失案例及注意事項 4. 履約管理常犯缺失注意事項 5. 預防採購程序中再犯採購態樣情形 6. 相關函釋 7. 採購 Q&A
主講人：江老師	主講人：楊老師	主講人：楊老師

## 110-2 採購實務研習會招生簡章

採購程序作業實務及 特殊狀況處理案例解析	開標審標決標作業實務研討及 現場爭議處理應注意事項	機關學校辦理評分及格最低標及 最有利標評選作業實務
臺北 9/28	臺北 10/22	臺北 10/26 臺中 9/7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採購法最新修法之實務應用</li> <li>2. 招標方式之差異性分析及決定</li> <li>3. 決標原則之差異性分析及決定</li> <li>4. 最有利標及複數決標之實務運用及注意事項</li> <li>5. 機關、廠商不予開標決標之程序及特殊狀況處理</li> <li>6. 決標、撤銷決標及保留決標之程序及特殊狀況處理</li> <li>7. 專案管理及監造之實務及注意事項</li> <li>8. 履約管理、契約變更、減價收受及驗收之程序及特殊狀況處理</li> <li>9. 暫停執行、契約終止、解除及求償之程序及特殊狀況處理</li> <li>10. 爭議處理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政府採購適用原則</li> <li>2. 招標決標方式之選用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3. 底價訂定作業：時機、程序、權責</li> <li>4. 開標作業應注意事項：就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解說開標前應辦事項</li> <li>5. 審標作業應注意事項：作業流程、相關法規、爭議處理</li> <li>6. 決(流、廢)標作業應注意事項：減價作業、保留決標、部分決標、決(流、廢)標紀錄、標價偏低處理程序、複數決標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7. 採購錯誤態樣說明</li> <li>8. 工程會函釋</li> <li>9. 採購 Q &amp; A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適用/準用/參考最有利標/評分及格最低標之異同比較</li> <li>2. 評分及格最低標採行作法及常見錯誤情形</li> <li>3.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方式簡介</li> <li>4. 評選委員與工作小組組成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5. 評選項目配分權重及評分方式之決定</li> <li>6. 召開評選委員會程序及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7. 評選委員之評選結果有明顯差異之認定與處理</li> <li>8. 評選委員會之決定及評選結果簽核作業</li> <li>9. 評選後議價作業程序及廠商提出更優方案之處理</li> <li>10. 評分及格最低標之評選後價格標開標作業</li> </ol>
主講人：王老師	主講人：劉老師	主講人：徐老師

限制性招標之應用及未達 公告金額評審作業實務	政府採購驗收作業規定 與紀錄撰寫實務	採購稽核常見缺失及 實務案例分析法律責任
臺北 8/25	臺北 11/3 臺中 11/10	臺北 11/9 高雄 10/5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採購法最新修法之實務應用</li> <li>2. 限制性招標(公告、不公告)簽辦分析運用</li> <li>3. 準用最有利標實務作法及採購稽核常見缺失</li> <li>4.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實務作法及採購稽核常見缺失</li> <li>5. 限制性招標後之後續擴充實務及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6. 限制性招標類型之議價、比價應注意事項及錯誤態樣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工程生命週期概述</li> <li>2. 驗收階段各廠商之權責分工</li> <li>3. 確定竣工之事前準備工作</li> <li>4. 驗收之作業程序</li> <li>5. 驗收之態樣、分工與方式</li> <li>6. 初驗紀錄、驗收紀錄撰寫要領</li> <li>7. 驗收不符之處置與減價收受</li> <li>8. 逾期違約金之計算</li> <li>9. 驗收合格後之付款及應辦事項</li> <li>10. 結算驗收證明書撰寫要領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採購文件的保存與稽核文件的準備</li> <li>2. 採購稽核各階段常見缺失類型解析</li> <li>3. 稽核缺失之預防與矯正措施</li> <li>4. 工程會訂頒之各類型採購錯誤態樣解析</li> <li>5. 採購人員的法律責任:開標、審標、決標至履約管理，行政責任、法律責任</li> <li>6. Q&amp;A</li> </ol>
主講人：陳老師	主講人：江老師	主講人：陳老師

中華大學(110-2)採購實務研習會報名表

財物、勞務採購之審核與履約管理案例解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3 高雄 9/9 (四)		採購作業爭議處理程序及各階段案例研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N1 臺北 10/1 (五)		採購法公法爭議及判決案例之解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1 臺北 9/1 (三)	
限制性招標之作業實務及錯誤態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1 臺北 10/15 (五)		財物及勞務採購簽約履約管理(含契約變更)及驗收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1 臺北 9/14 (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2 臺中 10/20 (三)		採購常犯缺失及最新採購錯誤態樣解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1 臺北 9/8 (三)	
採購程序作業實務及特殊狀況處理案例解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H1 臺北 9/28 (二)		開標審標決標作業實務研討及現場爭議處理應注意事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R1 臺北 10/22 (五)		機關學校辦理評分及格最低標及最有利標評選作業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1 臺北 10/26 (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2 臺中 9/7 (二)	
限制性招標之應用及未達公告金額評審作業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O1 臺北 8/25 (三)		政府採購驗收作業規定與紀錄撰寫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1 臺北 11/3 (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2 臺中 11/10 (三)		採購稽核常見缺失及實務案例分析法律責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U1 臺北 11/9 (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U3 高雄 10/5 (二)	
姓名			身分證字號		
E-MAIL			出生日期		
機關地址					
電話	(公)	分機	(手機)	(傳真)	
現職	服務機構(全銜)		服務部門		職稱
用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	結業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申請	<b>需特殊照顧服務者請先告知</b>	
研習地點	臺北班	劍潭青年活動中心/臺北市中山北路 4 段 16 號 (劍潭站 2 號出口)			
	臺中班	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/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			
	高雄班	文化大學高雄中心/高雄市中正四路 215 號 3 樓 (捷運市議會站 2 號)			
研習費用	每單元 3,200 元正 <b>(校友、舊生、或報名二個單元以上且先行繳費者，可享優惠價每單元 3,000 元正)</b>				
研習時間	9:00~12:00 ; 13:00~17:00 (16:30~17:00 為 Q&A 時間)				
繳費方式	將另行 e-mail 通知繳費				
退費辦法	繳費後至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費用之 9 成，上課當日恕不受理退費或轉班 若因疫情影響無法開班將全額退費				
報名期限	額滿為止，確定開班後將以 E-mail 方式傳送繳費通知單並公告於網站上。				
報名方式	1. 線上報名 <a href="http://28850286.org.tw">http://28850286.org.tw</a> 【首次報名者，請先登入個人資料，以利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】或 E-mail:t28850286@chu.edu.tw 報名。 2. 同單位團體報名者請至本處網站，下載填寫「團體報名表」以 e-mail 方式報名。				
異動聲明	本校保留課程講師、場地變更及異動調整之權限				
備註	本處尊重並保護您的隱私權，拒絕提供個人資料內容給第三人，或其他目的使用。				